朱办发〔2023〕42号

关于建立健全为民办实事长效机制的意见

为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完善为民办实事的意见征集、决策、实施、督查、评估等各个环节，进一步加强和改善民生，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现就建立健全为民办实事长效机制提出如下意见。

一、牢牢把握基本原则

民生工作要着眼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按照“坚守底线、突出重点、完善制度、引导预期”的思路，关注人从出生、教育、就业、婚孕、养老直到终老一生的发展：以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加强民生实事项目日常管理，提升社会治理能力和公共服务水平。把民生工作落实到为人民群众办好事办实事上，一件接着一件办，一年接着一年干，一抓到底，确保抓出实效，使街道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可持续。要积极推进民生领域改革，做到民生工作社会属性和产业属性的统一，不断创新管理，向改革要活力、要红利。要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推动财力向民生领域倾斜，要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引导更多的社会资金投入民生领域，形成政府主导、多方参与的多元筹资机制。

二、聚焦问题纾困解难

民生实事的范围涉及脱贫攻坚、就业创业、增加收入、改善教育、医疗卫生、城乡住房、社会保障、文化惠民、生态环保、便民服务、安全稳定以及关注特殊群体等方面。街道办事处于每年第一季度向各村（居）和街道各部门、各单位征集本年度办事处将办的民生实事；通过基层小微权力监督一点通网站、醉美五岛湖公众号等媒体及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征求意见，动员全街道积极关注广泛参与。通过健全联系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制度以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等形式，主动向办事处提出为民办实事的建议。各村（居）和街道各部门、各单位应充分发挥联系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及时向办事处反映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

三、科学民主进行决策

对征集到的民生实事进行梳理、备选民生实事，予以公布，对拟选定的民生项目实地考察调研，以召开座谈会、论证会、听证会、协调会等形式广泛听取社会各方面意见，按照决策动议、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程序，结合实际情况，提请街道领导班子会议审议，由街道办事处审定最终确定要办的民生实事。因国家政策有重大调整或推进过程中其他不可控因素难以落实、容易引发社会矛盾影响社会稳定的民生实事，可按程序适当做出动态调整。

四、密切配合推进实施

对确定的每项民生实事，街道办事处要将民生实事项目进一步量化、细化分解到具体责任部门和配合部门，确定负责人，制定责任清单、完成时限。对涉及多个部门的项目，牵头部门建立工作小组，形成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相互支持、整体联动的工作合力，确保每件实事落到实处。

在民生实事实施过程中要坚持与时俱进、及时总结经验，坚持问题导向，分析查找不足，改进工作方法。同时要加强横向交流，积极借鉴好经验、好做法。对存在行政决策风险的民生实事项目，要建立部门论证、专家咨询、公众参与、专业机构测评相结合的风险评估机制，并形成书面评估报告，提出预防或消除不良影响的对策建议，制定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和化解处置预案。

五、考评检验接受监督

构建民生实事多层次监督体系，及时发现问题，提出针对性的改进意见。发挥审计监督作用，加强对民生实事资金的专项审计，确保资金专款专用。主动接受人大的依法监督和政协的民主监督，建立特邀民生观察员制度，聘请县人大代表、县政协委员为民生观察员。

重视舆论监督，宣传部门及时宣传报道民生实事落实情况，收集公众反馈问题、建言献策。街道办事处每季度选择上季度已办结的若干民生实事，由街道纪工委牵头开展评估，全面分析目标完成情况、民生改善状况，发现困难和问题，实事求是提出改进的意见建议。街道纪工委要充分发挥督查的“利剑”作用，掌握进展情况，跟踪督促落实，及时组织民生实事落实专项督查，并适时开展明查暗访和个别走访。对发现的问题限期整改，对落实整改不力的要追责问责。办事处要畅通信息渠道，掌握工作动态，对民生实事开展专题调研，反映问题，提出建议，发现典型，推广经验。

六、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民生实事具体承办单位要通过宣传部门公布工作进展情况和任务完成情况，引导群众全程关注和广泛参与。在受益对象确定、补助资金发放、工程项目实施、后期运行管理等各环节，不断拓宽群众参与的范围和途径，最大限度地调动各方面积极性。通过制作公益宣传片、发送公益短信等形式，提升人民群众的主人翁意识，形成民生实事人人参与、幸福生活共建共享、文明社会共同塑造的局面。

涟水县人民政府朱码街道办事处

 2023年12月22日